

试论台湾创业投资事业的特点

Characteristics of Venture Capital in Taiwan

林世渊

(福建社会科学院亚太经济研究所 福州 350001)

创业投资事业(Venture Capital)的基本定义,是指筹集相当数额的资本,专门对高新技术提供资本,进行直接投资,或参与经营提供咨询服务的事业。在高新技术产品化、产业化中,由于其成败的不确定因素难以预见,因而创业投资的失败率也相应较高。然而一旦获得成功,其投资收益则相当丰厚。创业投资事业因为具有这种高技术、高风险、高利润的特点,故又称为“风险创业投资事业”。

创业投资事业起始于30年代,源于美国,由于获得相当的成功,而被竞相仿效。据粗略统计,目前美国约有600家创业投资公司,总资本约为240亿美元。倘若以创业投资事业的每个投资案仅投资10%,这一创业投资事业基金即可产生2400亿美元的投资乘数效果。除投资引伸效果外,更重要的,是它对高新技术公司的振兴与发展起“孵化”作用。因此可以说,没有创业投资事业的发展,也就没有高新技术日新月异的繁荣景象。这也是创业投资事业愈益受到各国决策者的倡导和重视的重要原因。

一、发展与动因

70年代末80年代初,创业投资事业被引进到台湾。从80年代以来,台湾创业投资事业的发展经历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80年代上半期,可称为起步阶段。其主要标志是:1983年台湾颁布了“创业投资事业推动方案”和“创业投资事业管理规则”。第二阶段,80年代下半期。从1986年起,台湾开始实施“科技发展十年规划”(1986~1995年),其核心内容是,加速发展策略性工业和科技升级。在这一背景下,台湾创业投资事业进入成长阶段。至80年代末,台湾创业投资公司已增加到17家,1989年经台湾“财政部”核准的创业投资基金已从1986年的16亿元增到62.25亿元,约增长4倍。

进入90年代以后,台湾创业投资事业已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据1993年统计,台湾创业投资公司的数目已超过40家,资本额达15亿美元,其

中七成来自企业集团。

台湾创业投资事业所以能迅速发展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主要由以下三个因素决定的。

1. “筑巢引凤”政策是创业投资事业兴起的基本因素

80年代初,台湾以美国硅谷为“蓝本”兴建了新竹科学工业园区。园区作为台湾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聚集区,在吸引大批科学技术人员的同时,也吸引了大量的资本,这就为创业投资事业兴起奠定了基础。一方面,创业投资事业为园区引进了一家又一家科技公司,另一方面,科技公司的发也刺激了创业投资事业的发展。目前园区内约有150家科技公司,其中依靠创业投资基金建立起来的公司,占68%左右。

继新竹科学工业园区之后,台湾又规划了“软件工业园区”、“科技工业园”、“研究发展专业区”,以及1993年新规划的“第二科技工业园区”等。

2. “有导、有奖”政策,是创业投资事业迅速发展的推进因素

所谓“有导”,是指台湾当局对创业投资范围的界定与引导。具体有两项标准:一是限于对科技产业的直接投资,包括台湾“科技发展方案”所列举的通讯、资讯、消费性电子、半导体、航天、高级材料、精密机械与自动化、特用化学品与制药、医疗保健、污染防治、能源开发和高级感测等12项重点科技,以及新竹科学工业园区对“入园企业”所规定的经营项目和科技产品。二是针对制造业的投资规模,规定其投资项目的实收资本额(含增加实收资本额)达到20亿元(新台币,下同)或购买机器金额达10亿元以上。

台湾创业投资事业的中心任务,不是高新技术的创造发明,而在于如何引进和应用高新技术的研究成果,以解决台湾经济发展中亟待解决的问题。这种切合台湾现实经济背景的引导政策,是创业投资事业快速发展的重要因素。

所谓“有奖”政策,主要表现两个方面:其一、在

税收优惠方面,台湾“创业投资事业管理规则”规定,设立创业投资事业的资本额为2亿元,其营业所得税最高税率为20%。此外,还有两项特别资助政策:一是个人投资的创业投资事业,其金额的20%抵减当年营利事业所得税,当年不足抵减时,可在5年内抵减。二是投资岛外并引进技术的创业投资事业,享有1~4年的免税奖励。其二,在资本市场上,增列科技事业的第三类股票。具体作法:一是放宽第三类股票的上市标准,资本额仅为5千万元,二是对持有高新技术产业股票者,得以取得股票价款30%限度内,抵减年度综合所得税,而一般工矿业股票,则必须持有两年以上,且抵减限额仅为15%。三是实行第三类股票由承销商包销经营。这些举措既使科技公司在产品开发成功后能从资本市场上直接取得扩充资本,又使创业投资公司能尽快收回利润,从而再投资另一个新事业。

3. 日趋激烈的国际市场的竞争是促进台湾创业投资事业发展的相关因素

长期以来,廉价劳力一直是支撑台湾经济发展的基础,也是台湾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优势。然而,进入70年代以来,这一基础已经动摇。除岛内因素外,还在于台湾周边国家与地区经济的崛起。它们不但在传统产品的竞争中紧逼台湾,而且在新兴产业的领域上也超过台湾。以韩国为例,80年代初,台湾的电子工业领先于韩国,但到了80年代中期,韩国的电子、机械等四大产业已超过台湾。有鉴于此,台湾经济发展的唯一出路是谋求产业向高科技型转变。于是,创业投资在台湾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就益显重要了。

二、特点与影响

目前,台湾创业投资事业的种类甚多,,很难找到一个适用于各个创业投资公司的科学分类标准。按台湾投资公司的经营方向,台湾创业投资事业可分为以技术引进为导向和以管理为导向两类。这种分类具有一定的局限性,但能反映出台湾创业投资事业的基本特点。

1. 以技术引进为导向的创业投资公司的特点

总体而言,这类创业投资公司有以下特点。第一,它是台湾创业投资事业的主体,不仅数目较多,而且影响也较大。第二,体现在技术引进上,主要有两种模式:一是侧重于引进机器设备等具有有形载体的“硬”技术;二是主要引进并无有形载体的如专利、信息、管理等“软”技术。第三,取“开放型”模式,投资地域多元化。具体有以下三种:

(1)以投资海外为主,即以大量的资金直接投资岛外高新技术产业的创业投资公司。这种公司不完全以盈利为目的,主要宗旨是开设“窗口”,引导

技术引进方向。因此,这种公司较侧重于“软”引进。对此类公司,台湾规定,其3年内需有10%投资于岛内。例如汉通创业投资公司,就是此类公司的典型。该公司创业投资基金由台湾官方、岛内民营企业 and 美国汉博奎斯特公司(H&Q)等三方共同筹集。公司目标开宗明义规定,为台湾引进高新技术起“视窗”(Window)作用。美国硅谷是其投资的重点区域,目前已在台湾投资了30多家科技公司。

(2)以投资岛内(主要集中在新竹科学工业园区)为主,这类公司侧重于科技成果商品化,而且其投资案多属岛内产业发展急需的项目和台湾市场的“补白”产品。因此,这类公司的投资蕴含的技术在岛内基本上处于领先地位。这类创业投资公司的负责人多数是科技专家,而股东主要是台湾的大财团。台湾的开发科技公司就属于这一类型。前年这家公司投资开发的1.8毫米硬式磁碟机,虽属成熟产品,但应市时间早于新加坡。

(3)以双向投资为特点,这种创业投资公司的主要宗旨是,探索海外新生产经营门路,主要服务对象是岛内科技企业,通过既投资岛内,又投资岛外,为台湾企业的国际化经营“搭桥”。

这类公司产生的背景,从局部看,反映了台湾创业投资事业走了一条开放型、多方合作的发展道路;从全局看,在于台湾的科技型企业都是“小字号”,即使象“宏碁”、“大同”这类大公司,也赶不过同行业的美国公司、日本公司。企业规模较小对它们的发展极为不利。因为一方面,开发高新技术每年需要支出一笔很大的研究发展费用;另一方面,许多高新技术产品的生命周期不断缩短,又使研究发展费用不断提高,公司规模过小,自然难于承担这笔高昂的费用。因此,80年代下半期以来,台湾许多科技型企业纷纷移资出岛,与美国、西欧等公司以参股、合作等形式进行“企业联姻”。在这种“联姻热”中,上述创业投资公司也得到较快的发展。

2. 以管理为导向的创业投资公司的特点

这类管理型的创业投资公司,就是台湾企业界所说的“出钱更出力”的公司。它的投资对象以中小企业为目标,一般投资案的资本额在5000万元左右,而且每个投资案都参与管理、经营。从参与管理的形态看,有的以财务为主,有的以营销为主,有的以技术为主,但总体看来,前两项是主要形式。台湾的惠普创业投资公司、和通创业投资公司都是这类“长于管理”公司的代表。

3. 创业基金提供的特点

尽管以上各类创业投资公司各具特色,但是它们的共同性也表现得十分突出,具体体现在创业资金提供上的“逐末跟进”。

一般而言,具有高风险的科技事业的发展,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研究阶段→开始阶段→拓展阶

段。研究阶段,是指探求独特的、尖端技术商业化的可行时期,也是风险最高阶段;开始阶段,是指研究已有了成果,如何将研究成果转化为商业性生产制造,并将新产品拿到市场试销的阶段。在这一阶段里,尽管风险仍然很高,但比第一阶段要少得多;拓展阶段,是指将产品批量生产,或进行周边改良和延伸的阶段。这一阶段的风险已降到最低了。

从创业资金提供的时期看,美国创业投资公司多半在第一、二阶段介入,而台湾创业投资公司主要定位在第二、三阶段,而且以第三阶段为主。据1992年统计,在这三个阶段的比例分别为7%、40%、53%。当然,这种“逐末跟进”的资金提供方式,不能说没有风险,只是它选择风险最小时期才进行投资。因此,笔者认为,这一点就是台湾创业投资公司的最基本特点。

台湾创业投资事业的发展,已成为影响台湾经济发展的最为重要的因素。这里,仅举新竹科学工业园区的几组数据就足以证明。从园区的工业总产值看,1983年为30亿元,1984年达95亿元,1989年达559亿,1993年增到1290亿元。而且,据披露,至2003年园区的工业总产值将达到10000亿元,约占台湾省国民生产毛额的5.1%。从产业来看,园区涵盖集成电路、电脑及周边设备、通讯、光电、精密机械、生物技术等六大产业。其中集成电路是园区最大产值规模的科技产业,1993年总产值达560亿元,占台湾集成电路产值的85%。从市场能力看,据1993年统计,园区出口科技产品总值约占台湾出口的1/3。目前,台湾在全球市场占有率排名名列前茅的产品有:主机板(产量占全球市场83%)、鼠标(占80%)、影像扫描器(占55%)、监视器(占51%)、键盘(占49%)。

三、启示与建议

以上简要介绍与分析了台湾创业投资事业的成就与影响。下面结合大陆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情况谈几点看法。

1. 我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基本情况

经济技术开发区是我国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化

的发展模式之一。随我国改革开放的深化,目前我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正步入一个大发展时期。据国家土管局统计,仅1992年新增的开发区即是我国建立开发区以来7年间总和的20倍,一年增加了数千个。这是一个可喜的现象,但是,以量取向也不是没有弊端的。首先,倘若将现有开发区分类,大致有四种类型:科技型、工业型、旅游型和综合型。然而,客观地说,这四种类型的开发区的一个共同特点是,区内的“核心产业”或“支柱产业”,尚处在“潜优势”阶段。其次,“潜优势”尚未被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原因,虽然有多种多样,但主要制约因素是缺乏创业投资这一支撑体系。因此,笔者认为,在我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发展上,当今最重要的问题是,如何尽快由量的增加转向质的推进。

2. 引进创业投资机制

笔者认为,台湾发展创业投资事业的作法,值得借鉴。在开发区引入创业投资是必要也是可行的。从有利因素看,首先,目前我国大陆的“游资”较多,问题是如何将它导入高新技术产业;其次,大陆证券市场正健康稳步地发展;再次,“复关”后,许多“扭曲”因素将渐趋淡化,有利于我国产品大步进入国际市场。

3. 广辟财路,筹集创业基金

尽管我国创业投资事业已初有格局,但是,它仍局限在“铁饭碗”范畴。因此,在开发区引入创业投资上,首先要解放思想,提高对创业投资的认识,增强利用创业投资意识。其次是广辟财路,走开放型的发展路线,即国营、集体、个体、外资、合资等等,都可以筹集创业投资基金,创办创业投资公司。

我国高新技术产业今后十年发展总目标提出,“八五”期间,高新技术企业力争由目前全国已认定的2500家发展到5000家,本世纪末,力争达到10000家。“八五”期末,高新技术产品总产值要达到500亿元,出口创汇额所占比例不低于30%。其中,全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高新技术产品应占上述各项指标的一半以上。笔者认为,要实现上述目标,没有创业投资事业的介入和发展,其前景不容乐观。

(责任编辑 肖庆山)

(上接第39页)

核物理、凝聚态物理和化学学科,重点资助与农业和能源有关的生命科学研究。在相当的历史时期,保持我国“物理—化学—生命科学”三足鼎立结构,使其适应我国产业结构(或技术结构)的发展变化。

一句话,在世纪之交的三五十年里,我国基础学科重点应放在物理科学(核物理、凝聚态物理)、化学科学和生命科学上。这是我给中国大科学帅才们所献的第二点“国策”。

(责任编辑 蔡德诚)